

职场故事

20世纪80年代初，我被分配到巴山腹地镇坪县的乡村，在那个用纸数张张、用铅笔数根根的年代，为一件事情跟会计吵了起来：“我自己掏腰包！”我的语气高了八度，摔门而去。
我的办公桌满是“坑坑洼洼”，备课、批改作业、写稿子，总是不流畅，不是把纸戳穿，就是把字写得歪歪扭扭，给学生作业画对号，也画成四不像的波浪纹。我是年级组长，月考、期中、期末考的试卷，都是我画对号，老式油印，刻印的钢板垫子只有一块，有时候争不到手，蜡纸只好放在桌面上刻，刻出来的字，东一个窟窿，西一个漏洞，油印出来成了“满脸麻子”的试卷。考试时，只得在黑板上订正，为了求得一块玻璃板，口头申请多次无果，那天我生气了！虽然每月只有64元的工资，但拿出5元钱买块玻璃板，也不会让我穷到哪儿去。

浓情羊肉汤

冬季的傍晚，寒风轻轻吹过街头，一丝丝清冽袭人身上。拐角灯影下，立着一位卖羊肉的大叔，红白相间的羊肉新鲜诱人。见我驻足围观，大叔掂着：“你也买点吧，就剩这一个小羊腿了，我给你优惠点儿。”
“我不会做羊肉，有点麻烦哦。”“我给你剁好，你回家洗干净，炖汤喝，暖暖身子。”见他如此热情，我把剩下的羊腿全部买下，我看见他提秤的手在颤抖，眼睛漾出感激的光亮，我的心也暖暖的。
陕南冬季的一道美味，就数羊肉汤了，一碗热腾腾的羊肉汤，温暖身心，预防风寒，也滋补身体，是陕南人的喜爱。
提回家，电话请教父母，他们把炖汤的步骤及所需配料一一介绍。按照指导，羊肉洗净，拿出两块八角和几粒花椒，两根葱，一块生姜备用。羊肉下锅，焯掉浮沫，重加热水，再放调料，不一会儿，人生第一次亲操的羊肉汤，随着“咕噜噜”沸腾的声音和弥散开的雾气，汤色从清到浊，从浅灰到奶白，鲜香四溢。尝一口，汤鲜味美，成就感油然而生。
羊肉清炖最好，汤软滑如融雪，花椒去其膻而益其鲜。这一锅浓汤怎能少了伴侣炕馍？临睡前和好面，发酵一晚，明天做饼，完美搭配。
翌日清晨六点半，打开面盆，用手指戳面团，一层又一层蜂窝窝状，一个小面团一夜间涨发了三倍多，心窃喜，发酵终于成功。烙饼，柔软的面团散发着一丝丝甜甜的味道。我先把面团分成三份，分别擀成圆形，一指厚度，面饼放入电饼铛，掐好六分钟时间，酥脆的炕馍出锅，咬上一口馍，再喝一口羊肉汤，馍香伴着肉香充满口腔，这种诱惑任谁也难以抵挡，这才是人间美味啊！
浓香的羊肉汤萦绕在屋内，这香气也将我的思绪带回了老家的灶台前，带回到那个承载着我想念的老屋。

记忆的长河中，最想念的还是爷爷奶奶做的羊肉汤和猪蹄汤。幼时，每逢寒假回老家，第一眼见到的永远是他们在灶前忙碌的身影。袅袅炊烟，总是那么温馨。爷爷喜欢喝羊肉汤，奶奶喜欢喝猪蹄汤，我的几位父辈隔三岔五会给爷爷奶奶买羊腿和猪蹄。家里每到冬天不缺的就是这两种美味汤。一碗羊肉汤，便能“越冬无病”。浓白的肉汤，青翠欲滴的香菜、蒜苗，沉浮其中的片片羊肉，喝一口，整个身子瞬间暖和起来。
爷爷奶奶是美食高手，他们精心选材，尽心烹饪，每一滴汤都盈满他们对食物的敬意和对家人的关爱。当一碗鲜香四溢的羊肉汤端上了饭桌，亲切叮咛：“喝吧，慢点！小心烫！”看着弟弟狼吞虎咽，奶奶再三叮嘱：“别急，没人和你抢。锅里还有呢，慢点，一会儿再给你舀。”她的眼中满是温柔慈爱。彼时，一碗羊肉汤，将我们养育成人，见证了童年的美好；一碗羊肉汤，也承载着爷爷奶奶浓浓的爱。

在我记忆中，我们家的男性似乎都喜欢吃羊肉泡，父亲也不例外。父亲退休后便回到老家，照顾爷爷奶奶的生活。每到冬天，他就隔三岔五地炖羊肉汤，还是像往常那样，煮好了羊肉叫亲戚朋友来分享。他从沸腾的锅里舀出浓香的羊肉汤，然后恭恭敬敬地用双手端给爷爷奶奶，一脸笑意道：“爹，这是你最爱喝的羊肉汤，快趁热喝了吧。”爷爷捧起大碗，慢慢喝下去，然后再咂咂嘴。不知道是因为羊肉汤美味，还是因为爷爷心中有种幸福感，在我看来这样的画面很温馨。
父亲的孝道不是用语言说出来的，而是切实地体现在每一个行动中。一碗羊肉汤，是温暖和爱的传递；一碗羊肉汤，更是流年岁月里最动人的暖色。
如今，爷爷奶奶已经去世7年，老家再也看不到他们围炉熬汤的场景，但是我依旧怀念那温馨的岁月，怀念爷爷奶奶慈祥的音容笑貌。熬羊肉汤的习惯没变，每年春节，三伯父也会给我们做羊肉汤，一家人围坐在一起，煮上一锅羊肉汤，香气飘满整个屋子，此起彼伏的锅铲声和笑语声也温暖彼此的心房。
一碗羊肉汤，浸润了家的气息，富含了爱的味道；一碗羊肉汤，承载的是深情，是平凡岁月里的缕缕真情；一碗羊肉汤，更见证了血浓于水的亲情，还有良好家风的传承。
再过一个月，儿子放寒假，我也会炖一锅羊肉汤，欢迎他归来。



闪光玻璃板

我把玻璃板买回来了，把两面擦洗得干干净净，裁一块与玻璃板同样大小的白纸铺在桌子上，把《西安日报》上我最喜欢的一篇散文裁剪下来，放在左上角；自己发表在《安康日报》上的一首散文诗放在下面；与历届毕业生的黑白照片，按照时间先后顺序摆放在中间；鲁迅的一幅版画放在右上角，轻轻扣上玻璃板，漂亮的办公桌落成了，一缕阳光照进来，落在玻璃板上，把屋里照得亮堂堂。
喜爱玻璃板，就像喜爱自己的脸，每天早晨起来，洗完脸的毛巾擦擦玻璃板，办完公后也要擦擦，亮晶晶的玻璃板让我的心情亮起来。
总有不顺心的时候，看看棱角分明的鲁迅，力量就来了，再崎岖的路，都会坚持开心地走下去；困顿了，想把手头的工作放一放，刚趴在

玻璃板上打盹，玻璃板下历届毕业生灿烂的笑容飞出来，困顿全无，又开始备课批作业；有时候想放弃写作，看一看左上角，就有一股无穷的能量涌来，继续奋笔疾书。
一次我把滚烫的茶水缸子放在玻璃板中央，突然“咔嚓”一声，玻璃板中间裂了，几道弯弯曲曲的裂缝向四面扩散，直到消失，亮丽的玻璃板顿时丑陋了，玻璃板下孩子们的笑容扭曲了，一整天我都闷闷不乐。
下午，我漫无目的走在乡间小路上，在一条弯弯的小河边坐下，看溪流奔涌，凝柳叶在夕阳下燃烧，直到归林的鸟儿闹翻了竹林，才踏着夜幕回去。
学生们知道了，一堆一堆地走进我的办公室安慰我，那个平时顽皮的学生红着脸说：“老师，等我放假挖半夏卖给药材站，给您重买一块玻璃板。”我噙着泪水，轻轻抚摸他的头。
我在村医务室买了一卷医用胶布，把裂开的纹路一条一条贴上，贴成了一个白炽的太阳，在玻璃板中央吐着耀眼光芒，这让我的心情稍有转晴。
一日，我的办公桌上放了一块新玻璃板，我四处打听，才知道是我班学生摊钱给我买的，这些学生作业本两面写，铅笔用得都握不住了也舍不得买。我又一次流下激动的热泪。我拿出10元钱，给每一位学生买了本子和铅笔。
教室由矮房子变成高楼，黑板由黑色变成绿色又变成电子黑板。我的那张办公桌放在学校的药房里，现在的办公桌是电脑桌，办公也已电子化，唯独那块玻璃板还放在电脑桌上。这块闪光的玻璃板，时刻照亮我的灵魂。

快乐跑步

跑步，是一项简单而又充满挑战的运动。它不需要太多的装备，只需要一双舒适的鞋子 and 一颗愿意挑战自己的心。对于我来说，人生就像一场马拉松，获胜的关键不在于瞬间的爆发，而在于旅途中的坚持。步履不停，逐心而行！心中有光，必有远方。
行为心理学研究表明，21天以上的重复行为会形成习惯；90天的重复则会形成稳定的习惯。这启示人们，在时间积累和行为重复之中，蕴藏着惯性的力量。不知从何时起，我开始爱上了跑步，它不仅让我感受到身体的自由和健康，更重要的是精神的放松与疏解。无论是清晨的公园还是在傍晚的操场上，跑步都能让我暂时忘记生活的压力和烦恼。在跑步的过程中，我可以听到自己的心跳声，感受身体每一个细微的变化，这种与身体的交流，让我感到无比满足和快乐。
前些日子，我报名参加了2023年西安半程马拉松。这是一次充满挑战和快乐的经历，让我深刻体会到了跑步的魅力和意义。
在报名前，我对自己的运动能力并不是很有信心，虽然平日里我一直保持着5公里或10公里的训练，但是距离真正的马拉松比赛还有很大差距。然而，这次我决定挑战自己，去体验一次不一样的跑步之旅。
赛前，我制订了一份详细的训练计划，每日晨跑5公里，逐渐加量，不断提高自己的运动强度和身体耐力，坚持一个多月，我的身体逐渐适应了这种运动状态。同时，我也注重日常饮食和休息，保证自己在比赛当日的身体状态达到最佳。
这是我走出校园后第一次正式参加马拉松。比赛当日，天气晴朗，现场气氛非常热烈，我和其他参赛者一起站在起跑线上，等待着比赛开始。随着一声枪响，我们像离弦的箭一样冲出起跑线。刚开始的几公里，我感觉自己状态很好，呼吸均匀，摆臂有力，步伐稳定。但是随着路程增加，我开始感觉到有些吃力，小腿开始发酸，呼吸也变得急促起来。
然而，我并没有放弃，只是稍微放缓了速度。我告诉自己，一定要坚持下去，相信自己能够完成比赛。在赛道两旁，我看到许多鼓励支持的标语和加油打气的观众，这让我更加坚定了信心。在不懈地坚持下，最终我成功完成了半马比赛，虽然没有取得非常好的成绩，但是我为自己的努力感到骄傲和自豪。
这次比赛让我深刻体会到了跑步的魅力和意义。它不仅是一种锻炼方式，更是一

想起白园

一连好多个凌晨从睡梦中醒来，辗转反侧，再难入眠。仰望窗外，皎洁的月光没有一丝毫云层遮挡，清辉溢满夜空。高悬天际的那轮月，从盈满到缺损，到不见踪影。静谧中，思绪飘向远方，想起白园……
那是丁酉初秋，连绵的秋雨淋湿了心境，便抖落一身疲惫，摆下琐事缠身，向洛阳进发，去龙门礼佛，品古代石刻艺术的博大精深；叩白园，凭吊忧国忧民一代诗人白居易。驻足洛阳，映入眼帘的不再是漫天乌云，虽算不得晴空万里，倒也天清气朗。龙门东山琵琶峰下，但见流水潺湲，百草丰茂。拾级而上，蜿蜒崎岖的小径，一处亭子，曾经白居易与元稹、刘禹锡一班好友在这里对弈饮酒品茗论道，蓬勃的树荫下，泉水在叮咚，鸟儿枝头欢唱，好一派幽静。置身亭中，耳畔萦绕着大自然的清音，眼前浮现文人雅士举杯把盏吟诗作赋的潇洒俊逸。我心怀崇敬走近墓园，森森松柏下，砖砌的圆形墓丘里长眠着诗人白居易。不忍触碰吊唁诗人的文字，挨到墓前，但见芳草萋萋，天幕低垂，端倪“唐少傅白公墓”墓碑，一种莫名的悲情涌上心头。双手合十，以虔诚的心仰慕诗魂，膜拜文学偶像，洒两行清泪，祭万古英灵……
肃立在安静的白园，心境难平。作为读书人，于名垂千古的诗人面前，不敢妄称文人，可文人的情怀却未有丝毫削减。深知文人的基本素养，当代恤底层民众疾苦，怀一腔爱国忧民情愫，作文不装腔作势，处事须胸怀坦荡。诗人《琵琶行》《卖炭翁》《忆江南》等诸多诗作，读来平易浅切，明畅通俗，于平淡真实中还原世事本真，以浅白之句寄托讽喻之意，表达对贫苦大众的同情，体现“文章合为时而著，诗歌合为事而作”主张，还有在古稀之年遭贬偏远之地，心中牵挂不是个人得失，心系着百姓，这等高洁品格，怎不令人景仰流芳千古……
现实有太多无奈，不惟看到牢骚满腹者妄自在那里感叹世事不公。相形之下，我虽未有穷则独善其身则兼济天下之境界，好在天冷了左手捂右手自个取暖，夜黑了自说自话道声晚安，天亮了提醒自己向前看，累了找个地方歇歇脚，不扎堆海阔天空侃大山，不酗酒东倒西歪摆大话。到了知天命之年，明白人生没有多少时光虚度，既然选择文学作为业余爱好，就得练就独到眼光，看得见阳光普照下的阴影，远离“三俗”，谨慎赞美，做一个有良知的写作者。
时常想起白园，缘于那里是我景仰的精神高地，恰如一座耀眼的灯塔，照亮文学的原野，在耕耘的道路上一路向前……



一种挑战自我、超越自我的精神追求。在比赛中，我学会了坚持和毅力，也结交了许多志同道合的朋友。这次经历让我更加热爱跑步，也让我更加珍惜生命中的每一个瞬间。
总之，跑步带来的快乐是多方面的，每一次跑步都是一次新的体验和收获。在未来的日子里，我会更努力地锻炼，不断追求更好的自己。

爱抱绒猫咪的小女孩

不成声，奶奶给了她一只同样大小但不同颜色的猫咪都不行。还好，第二天绒猫咪在草丛里找到，一切才又恢复平静。
有了上次的经历，草莓对绒猫咪更关照了。睡觉前，她会叮嘱绒猫咪说：“猫猫，盖好被子，小心感冒哦。”爷爷要是在，她还会说：“小猫咪胆子小，爷爷不能把它吓着了。”她心里有牵念，睡梦中也会叫小猫咪。有时竟会忽然睁开眼睛，看看绒猫咪在不在，摸摸绒猫咪的脸蛋或尾巴。仿佛这一摸，能把两颗心连在一起。无论走多远，遇到多大的风，都会手拉着手。
草莓痴迷绒猫咪，我们就围绕绒猫咪做“文章”。爷爷问：“三只猫咪几个耳朵？”草莓会认真地数一遍说：“6个。”我说：“要是大灰狼吃掉一个呢？”她想了想，又数数说：“5个。”接着一起数猫咪的黑胡子，开始观察猫咪的长相和特点，并尝试用语言去描述它。最有趣的，是她睡前要给绒猫咪讲故事。奶奶讲给她《卖火柴的小女孩》



女儿草莓有只形影不离的绒猫咪。今年开春，奶奶在后院种黄瓜，刚会跑路的草莓就闲不住了。她放下猫咪，一会儿围着油菜花捉蝴蝶，一会儿看蚂蚁爬树，忙得不亦乐乎。回家时，婆孙俩竟然把猫咪忘记了。晚上睡觉找不见猫咪，草莓哭得泣

乒乓球的旋律

在清晨的第一缕阳光中，我和我的孩子踏上了乒乓球的旅程。四年的光阴，仿佛短暂的旋律，回荡在每一个球拍的挥动之中。
那是一个晴朗的周末早晨，阳光透过窗户，温暖地抚摸着我们的脸庞。孩子手中的乒乓球拍，犹如小小的翅膀，承载着她的梦想和希望。每一个小小的球体，都仿佛携带着独特的魔力，在桌上弹跳，引领我们进入一个充满活力和快乐的世界。
每日的练习，成了我们生活的一部分。有时，孩子会快乐地告诉我：“妈妈，我又进步了一点！”她的眼睛闪烁着自信的光芒，那是属于小小乒乓球运动员的光芒。我会微笑着回应她：“你的努力，妈妈都看在眼里。”有时，孩子也会遇到困难，球拍似乎不再听从她的指挥，乒乓球如同顽皮的小精灵，总是从她的掌握中逃脱。她为此感到沮丧，眼中闪烁着失落的光芒。然而我知道，这只是她成长的必经之路。我轻轻握住她的手，告诉她：“不要害怕失败，它是成功的垫脚石。只有经历过挫折，我们才能更加坚强。”
在这四年的乒乓球旅程中，我与孩子一同笑过、哭过、争执过和解过。那些独特的瞬间，都成了我们之间深深的纽带。我们的乒乓球之旅，像一首优美的交响曲，高潮起伏，情感交织。
现在，孩子已经四年级了，她的乒乓球技术日益精进。看着她在球桌上的身影，我感到无比骄傲。她不再是一个需要我时刻陪伴的小女孩，而是一个有着自己兴趣和梦想的小运动员。
然而，无论她将来会走到哪里，我都会珍视这段与她共度的时光。每一场比赛，每一次的挥拍，每一个微笑和泪水，都是我们共同的记忆。这些记忆如同珍珠般闪耀在她的人生旅途中，成为她成长路上最宝贵的财富。
乒乓球的旋律仍在继续。而我，作为她的陪伴者与见证者，将继续与她一同谱写这段美妙的旋律。无论未来如何，我都会微笑着面对，因为我知道，这就是生活最美的乐章。

“亲爱的，你是对的”

“英雄所见略同啊！”妻兴奋地拍着大腿说。
我略感不妥，追问道：“第二个问题呢？”
“第二个问题是体育知识，但我冥思苦想之后，还是答出来了！”妻依旧眉飞色舞地说。
“中国体育界出了个篮球天才，在美国NBA联赛，他被人们称为‘巨人’，请问他是谁？”
A、姚黑 B、姚白 C、姚明
“你选哪一个？”
“姚明！”
我与妻兴奋得不约而同跳起来喊。喊完了，我坐在沙发上，摸摸后脑勺，隐隐觉得哪不对劲。
“亲爱的，第三个问题来啦，还是个国际问题。这个问题一出来，一下子把台下所有大爷大妈给难住啦！”
妻清了清嗓子，说出了第三个问题：“美国历史上第一位黑人总统是谁？”
A、奥巴马 B、奥巴马 C、奥巴马
“我不管什么黑人白人，奥巴马这个名字还是挺熟的，于是不管三七二十一，立即抢答了奥巴马！”妻兴奋地笑着说。
我默默地点上一支烟，静静地望着妻

子，不忘夸赞上两句：“亲爱的，你是对的！”
“那是当然，实力不允许啊！”妻兴高采烈地回答，“我只要再交200元钱，就可以换一台价值两千多元的高科技产品啦！——真不容易啊！”
“什么？”我一下子站起身，嘴里的烟头掉下来，差点落在刚买的裤子上。
妻气愤地把烟头连同茶几上的一盒烟扔进垃圾桶，说：“整天只知道干些不上进的营生，就没想到为家里做点正儿八经的事儿，去把那个扫地机器人鼓捣一下，干点男人该干的事儿！”
“娘子说得是，小生这厢便去！”我穿上拖鞋就往厨房跑。
打开纸箱，拿出一件貌似笤帚的塑料物，左瞧瞧右看看，先阅读说明书，再上电池，半小时过去了，没有一点反应。我心里一急，用手稍微用力一掰，哗啦一声，扫地机器人立刻四分五裂，像被儿子推倒的积木。
这时，从卧室传来妻关切的声音：“我说老杨，整好了没有，不要连个孩子都不如……手脚放轻点儿哦，不要给咱们弄坏了，两千多元呢！”
我沮丧地站起身，拍拍屁股，半晌，大声地挤出一句：“亲爱的，这回你又对了！”